

社區環境之經營及永續發展

李菁菁¹ 劉惠元² 張蘭畹³

¹ 台中師範學院環境教育研究所研究生

² 台中師範學院環境教育研究所暨自然科學教育研究所教授

³ 台中師範學院初等教育系暨環境教育研究所教授

摘要

「永續發展」是現今重要的世界潮流，為了因應此趨勢，國際間各國皆積極地從事相關的討論與研究，並針對環境的議題，提出改善的措施與辦法，台灣目前亦面對這樣的考驗，為了能順利推展永續發展工作，必先奠定穩固的基礎，由社區環境改造做起。

由於社區具備許多社會性功能，在人口、地理及既有施行的基礎上，是推動環境永續經營與發展時之基本單位。近年來台灣地區自然災害頻仍，突顯出社區環境發展與規劃的潛在問題。社區發展應兼顧城鄉環境的社經、政治及政策意涵等不同特性，因地制宜，全盤考量，而且也應該更積極地發揮地方社區之多元永續性。

本文旨在論述社區環境經營與永續發展間的關聯，並從永續發展的觀點來闡述社區環境經營之新觀念，參酌相關文獻資料，針對當前現況，進行深入探究與討論，就社區環境發展所面臨之問題，提出因應策略與改善建議，以提供社區作為參考，進而達成環境永續發展之目標。

關鍵詞：社區環境、永續發展、社區總體營造、社區環境行動。

一、前言

1. 永續發展概念的形成

自 1987 年「世界環境與發展委員會」(World Commission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WCED)發表〈我們共同未來〉(Our Common Future) 後,「永續發展」的觀念便引領風騷,成為世界環境議題論述的主流,其中強調環境與經濟成長必須取得平衡,「在不損及後代子孫滿足其需求能力的前提之下,滿足當代的需求」(WCED,1987),唯有符合上述定義的發展,才是「真」發展,才不損及後代子孫的權益。

「永續發展」的觀念絕非一時之興,其實早在 1965 年, R.Carson 女士所著之〈寂靜的春天〉(Silent Spring)中對於人類破壞環境的事實便加以論述,並提出強烈的警告。1972 年在瑞典斯德哥爾摩舉辦的「聯合國人類環境會議」(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he Human Environment)召集了世界各國一同探討關於全球環境、政治、經濟與社會的共同議題,(Mc Cormick , 1995),討論的結果彙整後,編纂了〈我們只有一個地球〉(Only One Earth),其中明確地指出此次會議所賦之神聖使命,便是推展「不只是現在要讓地球保持適合人類生存的狀態,同時也要為後代子孫著想」(Ward and Dubos,1972)的永續觀念。

近年來「永續發展」之概念已日趨成熟,1992 年於里約舉辦之「地球高峰會」(The Earth Summit)召集了 178 個國家的代表,於會議中共同制定了「二十一世紀議程」(Agenda 21),除了強調永續發展之觀念外,並要求與會國家付諸實際行動,已追求全球環境之永續經營與發展。會中探討之主題深入環境之各個層面,在強力倡導下,「永續發展」不再束之高閣,不再是歐美先進國家環境保護人士的專屬用詞或是國際環保組織的口號,永續觀念已融入市井小民的生活,成為全球重要之環境課題。

2. 社區環境議題的崛起

科技日新月異,經濟迅速成長,伴隨著每況愈下的環境問題。地球上之資源

已日漸枯竭，環境問題的不斷浮現，地球子民正面臨著生存之重大考驗，環境問題已是迫在眉睫，須臾不可緩。

由於環境污染已成為人們日常生活中的一部份，「家」必然是污染的源頭，但也是解決環境問題的根基地，但若要對症下藥，有效地解決環境問題，「家」卻又小得無法解決大問題，相對而言，「國」卻又大得無法解決小的問題(Naess,1989)，究竟何種型態的單位，可以適切地扮演起解決環境問題的角色，應可從聚落的觀點來探討。

人類生活史上自從出現群居生活後，人類聚落(human settlement)的型態便隨之出現，為了描述這樣的生活型態，「社區」一詞因而產生，「社區」是傾向社會取向的用詞，其意涵同於生態取向之「群落」，皆用以表示具有「空間細胞」之單位，若用來解釋人類之生活體系，「社區」即為「大都市中的小村莊」。

誠如 Naess 所言之「“國”常大得無法解決小的問題，“家”卻常小得無法解決大的問題」，而社區是人類生活、生產及生態的基本「場域」，「社區」承上啟下，正是最適當的功能空間(王俊秀，1999)，更是生產永續社會關係的單位。王俊秀(1999)提出之〈社區淨土理論〉中，強調社區不只是空間單位，更是一種生活方式及社會氣質，因此如欲推展永續發展之理念，則「社區」是最基本之元素，也是最具影響力之動力來源。

二、社區與環境

1.社區之意涵

以社會學的觀點切入，社會學家觀察到早期人類生活中，最早存在的組織便是家庭，而後逐漸演變成為社會群落，也就是今日所謂之「社區」，該如何界定「社區」一詞，各家說法分云，大致如下：

「社區為人、空間及活動互動的基本單位。」 (Tilly, 1974)

「社區是居住於某一地理區域，具有共同關係，社會互動及服務體系的一個

人群。」 (徐震, 1980)

「社區乃是具有特定的自然區域、人群的心理結合與文化經濟組織三要素的人類生活的基本單位。」 (李建興, 1982)

「社區是在一特定地方的人口, 為了適應生存, 推舉若干熱心公益份子, 建立各項公共設施, 從事於區民的公共活動與服務, 以謀求共存共榮, 獲致安全與幸福的群體結構, 也是社會關係中的一個基本體系。」 (龔寶善, 1982)

「一定地理區域內的人及其社會性活動及現象的總稱」 (蔡宏進, 1991)

「社區是一個具有地理界限的社會實體, 生活在這一個地域團體內的人群, 彼此具有共同的情感, 並享有共同的文化。」 (陳益興, 1992)

「社區指的就是共同營生與生命相互投放、相互扶持的共同過程與載體。這種生命、生活、生長臍帶與共榮共享的共同體關係, 絕不是什麼「君君 / 臣臣 / 父父 / 子子」之類的封建層壓, 或是官僚權力關係; 更非以物資報酬、金錢紐帶的功利計算, 或投資 / 回報式的相互利用關係。」 (邱延亮, 2000)

雖然學者專家的闡釋不盡相同, 但其內涵是相近的, 均強調社區是某一特定地理範圍內的一群人, 具有共同的關係與特殊的情感, 並產生社會互動(葉燕燕, 1995)。社區的範圍其實可大可小, 有些學者認為地理界限對於社區而言並非最重要的, 社區的精神層面才是值得關注的焦點, 社區的要素中, 除了空間的觀念外, 人群間的互動關係是相當重要的一環, 因為學者強調「社區」精神之一致性。

社區的地域範圍較國家社會小, 具有共同之心理特性(如: 追求共同的目標、參與活動、歸屬感與凝聚力), 因此社區之群體人際關係較為親密(蔡宏進, 1991), 此外社區還包含許多重要的社會功能, 包含了社會化、社區控制、社會參與及社會互助等, 基於這些重要的社會功能, 使得「社區」儼然成為推動社會環境教育的可行單位, 亦即扮演著解決環境問題時之重要角色。

環境社會學家王俊秀(1994a)提出環境鐵三角理論, 此模式在於說明社區發展之過程中, 解決環境問題時所採取的策略, 其中強調了 Doxiadis (1968)所提及之

空間層次中，其中以「社區」最為人性化，最能整合「家」的力量而用之於環境保護之議題與行動上。

2.環境之意涵

對於「人與環境」的關係，長久以來普遍受到研究者的關心與重視，尤其是社會科學各學門更是投注相當多的心力，由於人與環境之間的關係是錯綜複雜的，「環境」一詞納入人類觀點，所謂的「環境」包括地球上的兩個世界，其一為人所承繼的「自然環境」，其二為人類所共同創造出的科技世界，即為「人為環境」。

若要探討永續發展之議題時，首先必先釐清兩者之間的差異性。廣義來說，「自然環境」係指大氣、海洋、土地、生態系統等自然界的物質基礎，人類社會只是其中一部份。而「人為環境」係指人類為了適應自然界的整體大環境，進而改造週遭事物，且與人類生活發生互動關聯後，所營造出來的人造環境。王俊秀(1993a)所著之〈環境與社會〉中引用了日本專家學者所繪製的環境分類圖，並將其內涵加以分析論述（如圖 2-1），如下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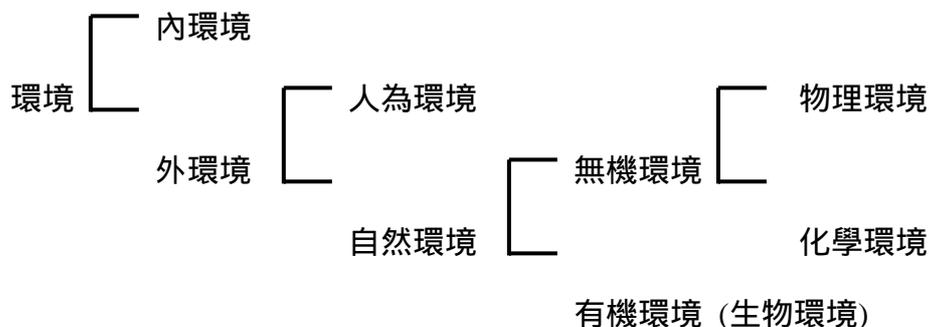


圖 2-1 環境分類圖

(近藤雅臣等，1986；王俊秀，1993a)

「內環境」主要為生物體內之環境，為了維持生理機能之正常運作，內環境中的各部門便產生互動，生物體內的一切功能運作若能保持平衡，則生命得以維持，但此種平衡亦有其限度，即所謂之「容忍區間」或「生理彈性」，一但超過容

忍之極限，則生物體內系統將失調，生理機能便亮起紅燈。從圖 2-1 中，得知「外環境」可再區分為自然及人為兩種環境。「人為環境」涵蓋社會環境、經濟環境、文化環境及人造環境等等。而「自然環境」則可再細分為無機環境(包含物理及化學的非生物環境)以及有機環境(生物環境)。

欲了解環境之真正意涵，才能進而保護環境，因此要研究永續發展與環境問題時，除了重視自然環境的保護之外，更不能輕忽人為環境的重要性，以及人為環境與自然環境間的交互影響關係。社會學家 U.Beck 於 1992 年曾說過：「二十世紀代表著自然與社會敵對關係的終止，要了解自然必須同時研究社會，而社會也不能自外於自然。」這樣的觀點正意味著自然環境與人為環境之間，並無本質上之差異，若能在觀念上加以釐清，便能體會出永續發展之真正意涵。

3.環境與社會的交集與衝突

社會是一個組合體，由個人與其延伸之初級團體、次級團體所組合而成，是大環境中的重要單元，其中包含許多互動關係，王俊秀(1993a) 指出社會室外環境中的人為環境，可依人、空間、活動與時間所構成之「生態四角形」(如圖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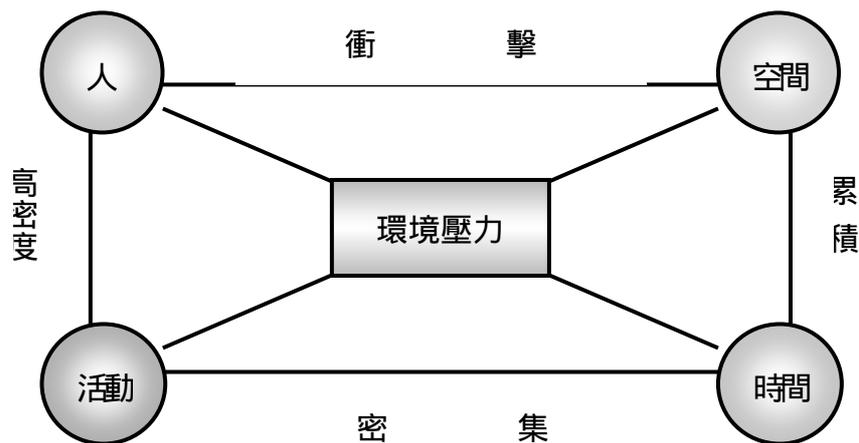


圖 2-2 生態四角形示意圖(王俊秀, 1993a)

現針對圖 2-2 的「生態四角形」加以分析，深入探索環境與社會兩系統中，所形成的交集與所遭遇的衝突，分別敘明如下。

(1) 社會進化、環境退化

過去追求經濟成長的過程中，通常忽略了環境方面的考量，竭盡地取用所有資源，造成環境相當大的負擔，全球環境因而受到嚴重的衝擊。雖然當今的經濟發展突飛猛進，但從環境的觀點加以考量，可以察覺當社會的「能」愈來愈大時，則環境的「能」或「環境容量」將相對地愈來愈少。富裕的生活與環境的充裕並不能畫上等號，目前環境問題的複雜度與嚴重度已遠甚於過去，環境資源面臨一場大浩劫，921 震災、接二連三的風災、水災，正是台灣環境退化的鮮明寫照。

(2) 天人關係轉變

「天」代表著「環境」或是「大自然」，而「人」代表著「社會」，德國大儒哈伯馬斯認為人生有三大關係，分別為：人與人、生與死、人與自然；而人與大自然的關係，通常被劃分為三個階段：(1)人定勝天；(2)天人合一；(3)天人永隔(王俊秀，1993a)。「天人合一」是優良的中國傳統美德，亦為特有的生態哲學，若要具體落實卻十分不易，經濟開發與環境保護的角力戰，一直在現代社會中不斷上演著，好山好水不斷的遭受蹂躪，突顯出傳統價值觀的淪落，以「福爾摩沙」美名著稱的寶島台灣，美景已不復存在，因而面臨「天人永隔」的局面。

(3) 環境與社會關係的疏離

科技文明帶動了全球的發展，人們所創造的科學技術，著實改善生活品質，這是人類自以為傲的事實，利用科技來創造生活環境，使得人與自然長久以來的關係因而轉變，「天人合一」的和諧關係早已不復存在，不顧環境因素的發展方式，已經威脅人類的生活，環境的日益惡化，揭露科技的盲點，其實科技並非萬靈丹，並不能解決所有問題。

(4) 環境問題成為社會問題

環境與社會之間的關係是密切相關的，「取自社會，用之社會」，原本是理想的社會與環境關係，但取之有道，絕非漫無限制的取用，若超過環境的負載能力，

則將演變為「取自社會，遺害社會」。

有機環境中之生態系中，尤以食物鏈最為重要，人類為了造福社會，因此在食物鏈的上端位置上予取予求，各種生產過程中的有毒化學物質在食物鏈的各階段逐漸累積，也就是所謂的「生物濃縮」作用(如圖 2-3)，當此作用回歸到人類生活時，毒性正好發揮於「始作俑者」的人類身上，由此可知環境問題具有社會性，環境受到迫害，首當其衝的便是生存於社會中的人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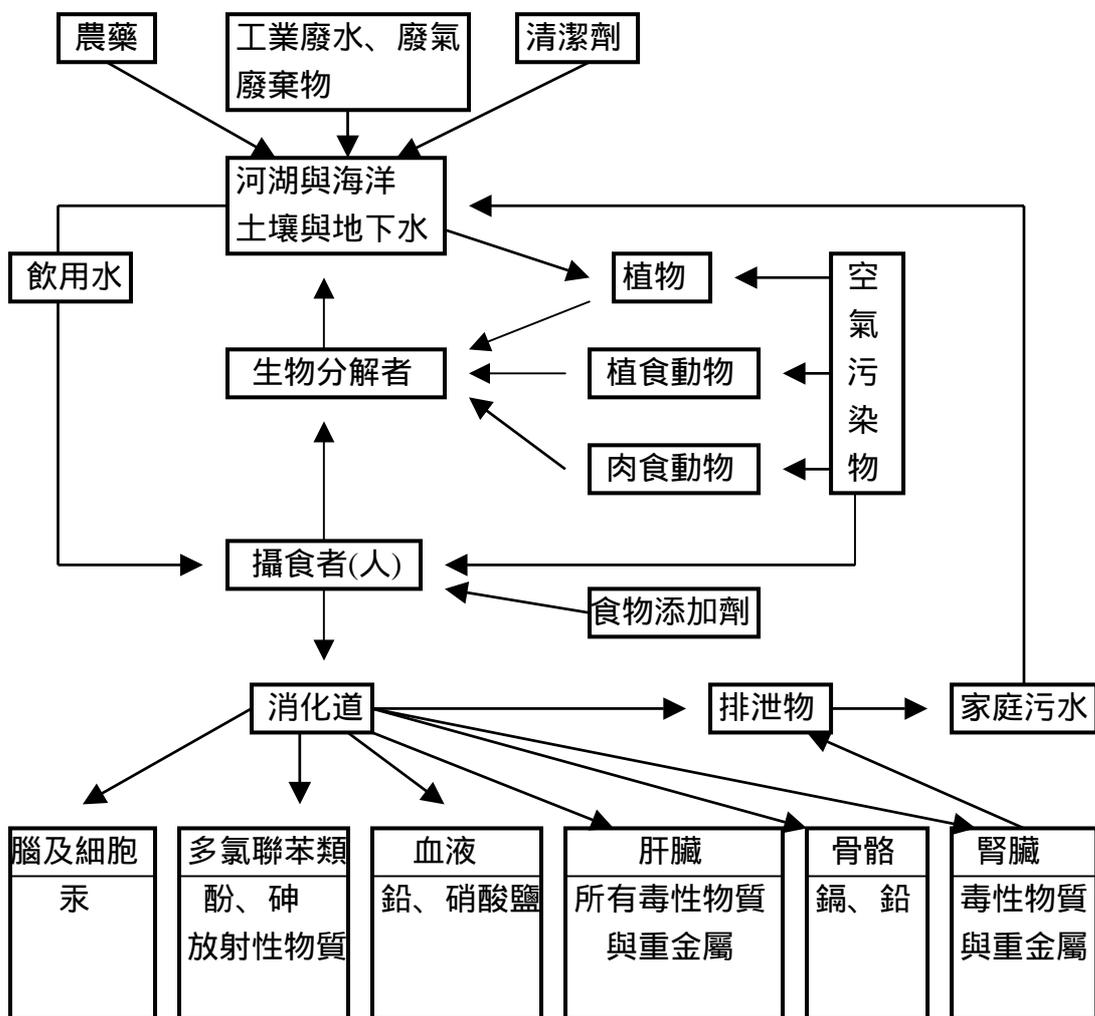


圖 2-3 毒性物質在自然界中轉移與累積的路線及對人體的危害

(張祖恩, 1998)

3. 社區之環保意涵

從現今社會之發展中，可清楚地覺察到「都市化」有擴張現象，不斷擴張的結果，使得空間僵化，如：都會區跨越疆界，因而衍生行政效能低落之問題，無法有效解決環境所遭遇到的問題，「國」面臨了「大得無法解決小的問題」的危機，而被人們視為避風港的「家」卻又遭遇到「小得無法解決大的問題」的困境，在這樣進退兩難的情境下，被視為「社會生態」空間的「社區」便是解決問題之最適當之功能單位。

Gans 於 1962 年提到的「大都市中的小鄉村」，便道出社區在解決環境問題時所具備之有利條件，因為社區之匿名性低、社會網絡強、社會動員易且同質性高，且社區除了一般生活上的功能之外，亦含有特化之功能，如：社會化、社會控制、社會參與及社區互助之功能(徐震，1980)，隨著時代的演變，因應著日益惡化的生活品質，上述之功能也與「反污染自力救濟」、「社區環境管理」、「社區環境教育」相互密切配合。

環保事件的不斷發生，帶給人類生活相當大的衝擊，一社會學習理論來分析，可得知環保事件歷經觀察、增強 / 減弱、模仿 / 內化等過程，而成為一種生活方式，蕭新煌(1989)於研究報告中也指出：組織性不滿，常伴隨著「受害意識」而來，並非「環保意識」，因此說明了社區於環境議題之因應態度，社區往往是在被害之後，才開始積極地採取行動，這種「防禦性」行動也是社區環境管理的一環。

4. 社區之環境議題

(1) 環境問題日益嚴重

根據行政院環保署之統計資料，民國 87 年度平均每人每日垃圾量為 1.5 公斤，較民國 85 年度增加 1.75%，顯示台灣的垃圾不減反增的不永續現象。另一方面，由於居民對社區環境品質要求日益增高，對於會造成環境負面影響的垃圾處理設施，大都採「鄰避」心態，因此社區居民對於垃圾收集地點也會採取排斥的態度，以致經常造成「垃圾大戰」的問題。

(2)對社區環境形式的漠視

居民對於社區環境的認知，對於非實質之社會結構與秩序並未產生影響，在均一化與同質化的洗鍊下，模糊了社區居民對於社區環境內涵的認知。而現今社會因經濟成長掛帥，人們普遍對環境形式產生漠視的回應，而且往往沒有依照各地方的歷史及區域典範發展出意象鮮明的地方特色。社區發展僅及於社會、經濟政策，未能充分反應環境議題，以致公共財的意識及對非物質及物質的關懷遭受漠視。

(3)空間關係的衝突競用

近年來台灣社會許多社區的空間關係有了相當明顯的改變，而其改變則具體的表現在土地使用及區位的變化上。重要的改變包括非耕地過密使用、公共設施用地，乃至鄉村地區的山坡地、河川地及旱地等；大異其趣的是，許多耕地的使用率反而更趨粗放，追究其原因無非是為了期待變更為收益價值更高的非耕地。過密使用的非耕地，往往有誤用及濫用的情形，尤其以都市邊緣地區最為嚴重，致使都市邊緣的社區往往成為新的「都市貧民窟」；此外也常見河川地栽種高莖植物，造成排水堵塞的問題；而濱海的溼地開發轉變為養殖魚貝及蝦類，再加上大量抽取地下水，往往造成地盤下陷等嚴重後果。這些土地濫用的情形雖非全部發生在人口密集的地區，但使用者常是居住於當地社區的居民。

(4)民眾參與機制的缺乏

社區生活的面向是多樣性的，而社區問題則是繁雜的，每個社區應依照自己的特性與資源，從不同的層面切入，才能真正解決問題、改善環境、凝聚社區共同意識。然而目前社區經營大多仍採取「由上而下」的輔導方式，對於「由下而上」的「賦權」機制相當缺乏，以致無法帶動居民自覺地去關懷生活區域中所發生的空間、環境、文化、產業等議題，更遑論結合群體力量去改善這些議題。

(5)共同意識體與能力的削減

台灣社區建築往往只重視效率與機能，連帶使社區的意義也逐漸變成水泥堆砌出來的建築集合體，人工環境因而取代了自然環境，社區最早依附於自然環境，

與自然互利共生而衍生出人與環境、人與人互動的社會關係，因為受到工業文明的衝擊，這些互動的社會關係已逐漸瓦解，使得社區共同體意識大為縮減；大量人口、高密度、高度異質性以使社區的整體感、認同感與約束力逐漸失落，企業化的人際關係及擁擠匆促的生活型態，把人與人之間的距離逐漸拉長，群己關係的冷漠，使個人成為生產與消費過程上的顧客、服務對象，或只是電腦處理上的一個代碼，而非完整的個人。

三、社區環境之經營與永續發展

1. 社區與永續城鄉發展

近年來台灣的經濟奇蹟，是個不爭的事實，開創了現代化國家所應具備的條件，但經濟掛帥的國家發展策略，嚴重地破壞環境，已危及人們的生存，此起彼落的環境問題已引起各界的重視，但因政策偏重經濟成長的追求，忽略生態環境倫理，「雙手萬能，人定勝天」的迷思仍存於許多人的心中，一個曾令葡萄牙人讚嘆為美麗寶島的「福爾摩沙」，竟淪為外國人眼中的「貪婪之島」病態社會！

「永續發展」綠色思潮已影響世界各國，掠奪式的經濟發展手段已被淘汰，謀求「環境」與「發展」並重以及公平的永續發展政策，已成為當今全球各國努力的方向，台灣亦朝這個方向努力，在國土規劃與城鄉發展上，永續發展的主要目標在於「促進國土的合理利用，提高人民的生活品質，並兼顧生產環境的需要」，該如何研擬具體可行的策略綱領及實施方法，以擺脫「人定勝天」的迷思，進而塑造「生態、生活、生產」三生有幸的永續城鄉，便成為城鄉發展與國土規劃的第一要務，而社區便是永續發展工作的基本「場域」。

(1) 社區環境之經營與發展所面臨的問題與挑戰

- a. 政策未考量環境容受力，導致環境災害頻仍。
- b. 規劃與開發忽略環境管理及污染防治，造成生活品質低落。

- c.城鄉不均衡發展，忽略地方特色及城鄉風貌。
- d.綠資源保全系統未建立，多向度環境機能未盡發揮，欠缺社區生態系統之健全架構。
- e.綠地資源在土地使用之層級與位階不明確，未能融入整體城鄉空間發展結構。
- f.綠地所具備之社會教化功能未適當發揮，綠敷率與綠地品質未成為環境發展與生活品質指標。

(2)社區環境問題之因應策略

- a.促進生活圈建設並推動社區成長管理制度。
- b.推動加強自然、歷史、社會及人文景觀特色之城鄉計畫。
- c.鼓勵民眾及社團參與永續城鄉之建設與維護，推動社區總體營造。
- d.建立建築污染防治及綠資源評估指標與基準。
- e.辦理永續城鄉發展之基本調查與評估，建立永續城鄉發展資料庫。
- f.辦理綠建築及綠化技術之研究、教育訓練及推廣工作。
- g.研訂跨部會之「國家綠地資源保育方案」暨各地「綠政白皮書」。
- h.落實「綠地基地計畫」之法定地位以確保綠地發展指標之執行。
- i.加強全民社區綠地美學與環境教育。

人類若只求獲取利潤而不承擔環境責任，濫用有限的地球資源，勢必降低生活品質並使生態環境日趨崩潰。為了尊重人類生命、塑造美好生活品質及永續利用環境資源，應發展出「生態、生活、生產並重」的城鄉與社區發展體系。

若要實現城鄉與社區環境的永續發展，有三項基本目標可依循：首先要促進合理的經濟成長及城鄉建設；第二是將經濟成長及城鄉建設的利益公平地分配；第三是讓此成長及建設所造成的環境破壞能夠不超出安全界線。就永續城鄉與社區發展而言，環境容受力、考量城鄉均衡發展及地方風格塑造是永續之充要條件，可結合城鄉與社區發展行動以達「全球思考、草根行動」之目標，亦即實現永續發展的最佳方式，以建構永續的城鄉建設與社區發展。

2. 社區與環保社會力

在巴西召開之地球高峰會議，所探討之環境議題皆有地區色彩，例如：對於瀕臨絕種動物的保育各國皆不遺餘力，但以地區特性加以探討，則發現其實各個區域所面對的問題並非一致，如非洲地區許多國家處於貧窮狀況，因而認為人才是當地瀕臨絕種的動物；拉丁地區則致力於反軍備與反核運動；亞洲地區則特別強調日本的污染問題，應注意其污染的輸出問題；歐洲各國則致力於因應跨國企業問題；阿拉伯世界認為和平與人權是迫切需要的部分，具備這樣的條件後才能解決環保問題；太平洋群島地區則抗議毒性化學物質傾倒與化學武器試驗的問題；全球各地之少數民族及土著代表宣稱其土地已被侵犯，未享有平等之環境權(王俊秀，1993b)。

由上述情形可得知，環保社會力應符合地區之需求，才能真正發揮效力，而地方性的實踐才是永續發展的主力所在；環境問題不只是髒亂的問題而已，而是攸關人類及地球的存亡問題，影響的範圍也不僅限於自然環境，而涵蓋了社會文化層面，所以環境問題亦為社會問題；由永續發展的社會意涵到台灣生態系環境與發展的落差，突顯出環保社會力對於台灣環境的重要性，居於台灣島上的居民應督促政府，凝聚社區的力量，並身體力行貫徹環境主義。

(1) 環保社會力的策略(王俊秀，1994c)

a. 督促力

政策的推行與決策，主要掌控在政府手中，日常生活中面對許多問題而產生的無力感，絕大多數都是因為自己無法克服，因為是大環境的問題，當今嚴重的環境問題如欲獲得有效的解決，則需人民督促政府去面對問題、採取決策，能讓政府產生動力的力量，便是環保社會力中之敦促力。

b. 凝聚力

「凝聚力」是第二種環保社會力，意指讓人們組織起來以凝聚社區力量，並集思廣益針對環境問題，研擬因應策略，在學校內或社區內從事環境守望互助的

工作(environmental watch)。

c.生活力

人與環境之間的關係密切，每一個人都是環境的消費者，個人的日常活動與環境息息相關，因此應期許自己從生活中履行環境保護行動，善盡社會責任，從心做起，覺知環境的重要性，敏察環境問題，體認環境行動的重要性，進而付諸行動，從生活中履行負責任之環境行為。

四、社區問題之因應與處置

1.社區問題解決模式

社區問題之因應與處置，經常被視為是社會工作者的職責，社工人員通常應用社會學的理论來解決社區所面對的問題，Bothman(1970)曾歸納出三種主要的解決模式：

(1)社會規劃

採取規劃行動與決策程序來解決社區社區問題的過程中，包括下列內容：建立新計劃、設施、重新安排、分配利益以及加強對於社區居民的服務。

(2)社會抗爭

社會抗爭可讓社區的不幸受害者或是弱勢團體團結起來，結合力量以向污染者、強權或是更大的社群索取補償，這種方式是一種自力救濟的方式。

(3)地域或社區發展模式

強調住民透過傳統社會規範、以民主自決、自願性的合作和自助式的努力，來改善社會經濟、生活與環境品質。

2.社區總體營造

自從文建會引進日本成功的造町運動經驗後，許多類似的社區發展思潮紛紛出現，如：「社區主義」、「市民主義」、「社區命運共同體」、「社區總體營造」的工

作模式廣受注目，營造地點到處皆可實施，營造目標更是豐富多樣，包括：公園規劃、產業更新轉型、商業利益再生、社區免於恐懼需求的改善措施、原住民族信心重建與傳統保存、生物歧異度的維護、保護區的管理、生態觀光旅遊...等；參與營造的單位包括：政府單位、社區精英、企業單位以及許多與環境規劃相關的單位參與其中。

86年文化建設委員會檢討國內「社區總體營造」計劃之執行工作，提出社區發展必須兼顧「人心、環保、產業、文化與安養的各方面的總體」。營造可貴之處在於凝聚共識的方式是「由下而上」，重視營造過程，更勝於設計的內涵及硬體成果。台灣過去數十年的經濟發展，已顯著提高國民的生活水準，但卻犧牲了環境品質，因此在著重經濟發展的同時，實在應思考我們的生活環境品質的問題。

社區總體營造秉持「由下而上」、「社區自主」、「居民參與」等原則，強調「永續發展」及「社區意識」的凝聚，社區總體營造是一項有目標但沒有止境的持續性過程，企圖在當前的掠奪性經濟發展思考模式之外，尋找一種地方導向型和內發型的經濟發展策略，取代以引入外來資金帶動地方發展的做法，使地方的特色在發展過程中得以保存。這種生態性的地方發展策略，目的就是要維持地方產業與環境生態的平衡，為這塊土地開拓出一條永續的發展方向。期使讓社區總體營造的理念，傳佈到每一個社區、每一個角落(陳其南，1998)。

社區是人們活動的舞台，社區總體營造是一種社區情感的集聚與聯結人心的過程，是一種善良互動的循環，是一個永無止境的進程，需要更多的人、更多的社區、更多的單位共同參與，讓社區總體營造成為真正「全民的」、「總體的」、「生態的」、「永續的」工程。

五、結論

回顧過去，人類的確在生態圈佔居一個重要的角色，掌控自然、操控一切，仗勢著科技萬能，漫無限制地擷取資源，但事實證明一切，人類並非勝利者，因為在宰制自然的同時，自然也正蓄積的能量，決戰反撲。九二一大地震發生以來，接二連三的天災人禍，帶給國人永不能抹滅的傷痛，也讓我們重新去省思人跟土地之間的關係。

觀察災後重建工作，可發覺社區的復原力最快速，政府與民間也體認社區營造對災後重建的重要性。因此社區營造已經成為台灣社會重生、改革非常重要的運動。如何讓社區營造成為生活中很自然的一部份，跳脫高深的理論、避免成為特定族群專屬運動，讓行動理念能夠落實到最基層，將是下一波運動重點。

廿一世紀的來臨，正代表著人類生活邁入一個新的里程碑，人類的思考與行動應順應當今時代的需求，「永續發展」，絕非空洞的口號，而是一種行動力的表徵，正提醒著我們要珍愛這片土地，與大地和諧共存。

參考文獻

1. Milbraith, L.W.1989. “Envisioning A Sustainable Society: Learning Our Way Out.”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中譯 “不再寂靜的春天”，鄭曉時譯。台北：天下文化。
2. World Business Council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WBCSD), Exploring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London: WBCSD (1997).
3. World Commission on Environment and Development (WCED). “Our Common Futur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 4.王俊秀，環境與社會。幼獅文化，台北(1993)。
- 5.王俊秀，「以社區發展解決環境問題：論社區環保鐵三角模式」。社區發展研討會大會手冊。中華民國社區發展研究中心。第 15-19 頁(1994a)。
- 6.王俊秀，“公害認知地圖與垃圾考古：社區環境行為之考察”。社區發展季刊。第 21 期，第 36-46 頁(1994b)。
- 7.王俊秀，環境社會學的出發：讓故鄉的風水有面子。桂冠，台北(1994c)。
- 8.王俊秀，全球變遷與變遷全球：環境社會學的視野。巨流，台北(1999)。
- 9.永續台灣文教基金會<http://www.taiwan-ngo.org.tw/>。
- 10.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國家永續發展論壇。國土永續發展策略綱領」。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1999)。
- 11.林志成，“社區總體營造的省思”，社教雜誌，第 241 期，第 8-11 頁(1998)。
- 12.林新沛、蔡英媛，“環境觀念與環境行為”。應用心理學報，第 6 期，第 1-22 頁(1997)。
- 13.邱延亮，“「通識」、「另類現實觀」與社會抗爭”，台灣社會季刊，第 13 期，第 109-135 頁(1992)。
- 14.邱昌泰，臺灣環境管制政策。淑馨出版社，台北(1995)。
- 15.曹定人，「永續社會。永續發展導論」。中華民國環境工程學會(1998)。

- 16.陳玉琨、犯綱祥，社區環境政策：手望桃花源。淑馨出版社，台北(1997)。
- 17.陳其南，“社區總體營造的永續發展策略”，社教雜誌，第 241 期，第 5-7 頁(1998)。
- 18.黃燕燕，「八十三年度台北十大環保社區環境行動及其影響因素之探究」。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度環境教育研討會論文集。國立台中師範學院(1998)。
- 19.黃薇樺，「以社區鄉土資源結合環境教育理念進行鄉土教學活動課程之研究」。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度環境教育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市立師範學院(1999)。
- 20.劉小如、黃勉善編，新世紀的自然保育行動綱領。厚生，台北(1998)。
- 21.劉潔心、邱詩楊，調兵遣將話社區：社區共識的形成。光寶，台北(1999)。
- 22.賴國洲編，閱讀社區：台灣 24 個社區營造故事。文化總會清社會，台北(1998)。